

採購單位	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		
機關地址	台北市中正區南海路3號9樓		
案號	證培字第115D001049號		
採購名稱	2026 英荷海外研習團		
採購類別	勞務類	預算金額	4,600,000 元
採購方式	公開評選	決標方式	優勝者優先辦理議價
聯絡人	賴明江	聯絡電話	02-2357-4316
傳真號碼	02-2397-1249	E-MAIL	lai@sfi.org.tw
截止投標	115/6/18 12:00	評選日期	115/6/24 (暫定)
廠商資格審查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領有旅行業甲、綜合營利事業登記文件。 2. 品保協會會員證書。 3. 最近一期完稅證明之旅行社。 4. 投標聲明書。 5. 服務建議書(含報價單) 1 式 11 份(內須含資格審查日前 2 年內曾執行過相關之實績經驗作品。) 		
附加說明	2026 英荷海外研習團_規格，詳附件 評比項目：1. 服務品質、2. 執行能力(行程安排)、3. 專案經驗、 4. 價格合理性		
受理投標方式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應分別以不透明包材密封廠商資格文件及服務建議書，並分別註明(1)資格文件、(2)服務建議書(內含報價單)，再將其同時裝於同一包材內交付。 2. 投標截止日期：投標文件應於 115 年 6 月 18 日中午 12 時前專人送達或郵遞寄達(非以郵戳為憑) 10066 台北市中正區南海路 3 號 9 樓，逾時概不受理。請於寄送本會之申請案件外封包裝上書明「2026 英荷海外研習團」及投標單位名稱與地址。 3. 一經投標後，本案不允許機構(廠商)領回投標文件或開啟標封更改其內容。 4. 所送計畫書與附件資料，一經開標概不退還。 		

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

英荷海外研習團

規格及報價單

預定 2026.9.14(Mon.)-9.25(Fri.)，12 天 10 晚，9.25(Fri.)抵台

項目	標的名稱、規格及型號	明細	預估(每人) 單位：新臺幣
旅館	英國倫敦旅館-(四星級以上，位於 Zone 1) 雙人房，9/14, 9/15, 9/16, 9/17，共 4 晚 英國愛丁堡旅館-(四星以上)雙人房，9/18, 9/19，共 2 晚 荷蘭阿姆斯特丹旅館-(四星以上)雙人房， 9/20, 9/21, 9/22, 9/23，共 4 晚		
交通	(1)飛機航班： 去程： 臺灣桃園-英國倫敦(直飛) 長榮 BR067 中段航班單程： 英國愛丁堡-荷蘭阿姆斯特丹(直飛) 回程： 荷蘭阿姆斯特丹-臺灣桃園(直飛) 長榮 BR076 艙等要求：長榮經濟艙		
	(2)證基會至桃園機場來回接送		
	(3)英荷當地交通 1. 9/14 至 9/24 巴士 2. 9/18 英國倫敦-英國愛丁堡 (高鐵 LNER) ※行李不上高鐵		
餐飲	(1)早餐(旅館內使用)		
	(2)午晚餐(每人以\$100 英鎊/每日計算) 由領隊在當地安排		
旅遊	英國倫敦(9/15 整天) 英國愛丁堡(9/19 整天) 荷蘭阿姆斯特丹(9/23 半天)		
其他 費用	(1)小費：領隊、司機(房間小費團員自行 支付)		
	(2)保險費(500 萬責任險及 20 萬意外醫療)		
	(3)旅遊平安險		
	小計	一般團員團費	
	總團費合計：	(不含隨團工作人及領隊 共計 20 人)	

請一併報價：如團員要求單人房住宿或升等豪經/商務艙，需加價多少？

投標聲明書

_____公司(廠商名稱)承諾秉持公正合法之原則參與由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(以下稱證基會)所公告之標案(標案案名：_____)，宣示願在相互誠信之基礎上，共同促進公平透明採購環境、避免徇私及利益衝突風險。基於前述目的，本廠商承諾共同遵守以下聲明：

- 一、本廠商要求所屬員工秉持誠信交易原則，不透過期約、交付或其他方式給予證基會所屬人員有形或無形利益，藉以換取廠商或個人利益。
- 二、本廠商遵循證基會採購、營業秘密、智慧財產權及個人資料保護等相關法令，對於與證基會達成或試圖達成交易有關資訊或資料，將透過合法程序及誠信原則取得。
- 三、本廠商恪守標案規範，與其他投標廠商間絕無下列重大異常關聯情形，且無任何可公議之不當行為：
 - (一) 投標文件內容由同一人或同一廠商繕寫或備具者。
 - (二) 押標金由同一人或同一廠商繳納或申請退還者。
 - (三) 投標標封或通知機關信函號碼連號，顯係同一人或同一廠商所為者。
 - (四) 廠商地址、電話號碼、傳真機號碼、聯絡人或電子郵件網址相同者。
 - (五) 其他顯係同一人或同一廠商所為之情形者。
 - (六) 其他有圍標、綁標或違反法令規定等情形。
- 四、本廠商承諾本案參與人員均非大陸地區人民，並於受託業務範圍內，未使用中國大陸廠牌資通訊產品(含硬體、軟體及服務)。
- 五、本廠商承諾如發生違反上述聲明情事或其他從業道德守則者，將配合證基會依相關法令及契約約定辦理，並承擔相關法律責任及賠償。

此致：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

投標廠商：

簽章

負責人：

簽章

地址：

中 華 民 國

年

月

日